

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对数传电台的管理政策

为了让工控自动化工程技术人员了解数传电台使用的相关法规，现将国家无委以及深圳地方无委的频率划分、收费标准、干扰查处等法规整理如下：

A、国家无委有关遥控遥测用数传电台频率划分

数传电台

（一）检验依据：

1. 原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“关于发布重新修订的《800MHz 无线数据通信系统频率管理规定》的通知”（国无管[1997]3 号）

2. 原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印发民用超短波遥测、遥控、数据传输业务频段规划的通知》（国无管[1991]5 号）

3. GB/T 16611-1996

《数传电台通用规范》

（二）核准频率范围：

223.025MHz～235.000MHz、821MHz～870MHz

（三）说明：

1. 设备测试时须能够发出单载波以及调制波。

2. 设备申请表中须表明设备调制方式及传输速率。

3. 在标准与文件中的技术指标相冲突时要以严格的指标为准。

B、国家无委有关电台使用收费标准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》规定，国家无线电频谱资源实行有偿使用，无线电管理收费的目的是运用经济杠杆和经济规律，促进无线电频谱资源的有效开发和利用，以保证各类合法电台的正常工作。

无线电台管理的收费标准，是根据原国家计划委员会、财政部、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1998年2月19日颁布的《无线电管理收费规定》{计价费(1998)218}号文件的标准收取。详见收费标准：

无线电台（站）频率占用费年度收费标准表

以下的无线电台

1000 元/每频点 100 元/每台 *

C、地方无委有关设台手续及干扰查处

1、无线电干扰查处和受理

2、无线电干扰查处和处理

我公司从事无线通信十多年，有丰富的工程组网经验，熟悉国家无委有关设备入网、销售、安装、使用、监测、频点申请使用等相关法规政策与各地无委有多年的合作与往来关系，可以代用户申请频点、填表、检测等相关事宜。

相关链接：

1、国家无委网址：

<http://www.srrc.org.cn>

2、深圳市无委网址：

<http://www.szradio.gov.cn>